5部门联合发布《关于加快发展我市青少年校园足球的实施意见》

我市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敲定“三期目标”

■本报记者 金灿

本报讯 近日，市教育局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财政局、市文体广电新闻出版局、团市委联合发布了《关于加快发展我市青少年校园足球的实施意见》，就加快发展我市青少年校园足球作了具体部署和安排。

意见提出了我市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的近期目标、中期目标和远期目标。

近期目标是：到2018年，创建60所以上国家级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，120所左右市级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，建设好1个省级试点县市区、2个市级试点县市区并开始全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争创1个国家级校园足球试点县市区。完成初中、高中较高水平足球运动队总体建设方案设计。校园足球管理体制全面理顺，师资和场地设施供需矛盾初步缓解，经费投入机制基本形成，全市小学、初中、高中三级联赛体系有序运行。

中期目标是：到2020年，国家级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达到90所以上，140所左右市级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，省级试点县市区达到要求，市级试点或示范县市区达到3个左右，支持建设12支初中、10支高中较高水平足球运动队。校园足球稳定的经费投入机制全面形成，校园足球师资和场地设施供需矛盾进一步缓解。

远期目标是：到2025年，国家级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不低于120所，160所左右市级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，省级试点县市区达到2个左右，市级试点县市区达到4个左右，支持建设20支初中、15支高中、较高水平足球运动队。基本形成学校普遍开设足球课、足球特色学校遍布城乡、以试点县市区和足球高水平学校为引领、学生广泛参与、校园足球文化浓厚、体制机制健全、条件保障有力的青少年校园足球发展体系。

意见还就提高普及水平、加快场地建设、加强师资力量、深化教学改革、完善竞赛体系、畅通升学渠道，以及保障措施等方面作了具体规定。

我省全面推进中小学校章程建设

全省中小学将实行“一校一章程”

■本报记者 金灿

本报讯 《湖南省中小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》近日发布并实施。《办法》要求，全省中小学将实行“一校一章程”，促进中小学校依法治校、科学发展。

《办法》指出，我省中小学校章程建设采取“试点先行，全面推进，分级核准，各负其责”的工作原则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可以在本地中小学校分别选择3-5所学校，作为开展章程建设工作的试点学校，首先进行核准，对其余学校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分批次进行核准。

全省中小学校章程核准工作分四个阶段：第一阶段，完成试点学校章程的核准（2016年8月30日前）。各地试点学校完成章程制定，各地教育行政部门依法完成核准并正式向社会发布。第二阶段，完成70%以上学校章程的核准（2017年8月30日前）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分批推进章程建设工作，2017年8月30日前，市州要全部完成直属学校章程的核准，县（市、区）要完成本地70%及以上学校章程的核准。第三阶段，完成所有公办学校章程的核准和发布工作（2017年12月31日前）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完成本地所有公办中小学校章程的核准工作。第四阶段，完成所有民办学校章程修订、核准和发布工作（2018年6月30日前），全面实现本地“一校一章程”的工作目标。

《办法》指出，制定章程应当遵循合法性原则、根本性原则、发展性原则、人本性原则、实用性原则和特色性原则。

《办法》要求，章程应载明以下内容：学校登记名称（含简称、英文译名）、学校住所、学校网址、机构性质、隶属关系、学制和办学规模等基本信息；学校的发展历史、办学宗旨、发展定位、培养目标、办学方向和办学特色；学校标识，包括校徽、校歌、校旗等；规定教师、学生的权利与义务，教师队伍建设、考核评价、职务聘任，学生入学、学籍管理、评价以及教师、学生合法权益保障与救济机制；规定学校的领导体制、法定代表人、组织机构、决策机制、民主管理和监督机制，内设机构的组成、职责；规定教育教学、科研工作的主要任务、基本准则以及课程体系、目标要求、实施方式、质量监测、考核评价等；规定学校的经费来源、经费与资产的使用原则和管理制度、后勤保障与安全工作机制；规定学校的家长委员会、校友会、理事会等组织的定位、宗旨、职责以及基本的组织与议事规则，建立健全社会参与机制等。

我省6846名农村高考生获“高校专项计划”考试资格

5月31日，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发布了《湖南省2016年农村学生单独招生（高校专项计划）报名资格审核合格考生名单公示》，湖南6846名农村高考生获得了参加“农村学生单独招生”（即高校专项计划）考试资格。报考专项计划的考生须参加当年全国统一考试。

高校专项计划主要招收边远、贫困、民族等地区县（含县级市）以下高中勤奋好学、成绩优良的农村学生，具体实施区域由有关省（区、市）根据上述要求确定。招生任务由教育部直属高校和其他自主招生试点高校承担，安排招生计划不少于有关高校年度本科招生规模的2%。报考学生须同时具备下列三项条件：符合2016年统一高考报名条件；本人及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户籍地在实施区域的农村，本人具有当地连续3年以上户籍；本人具有户籍所在县高中连续3年学籍并实际就读。

获“高校专项计划”考试资格的考生将于高考结束后，高考成绩公布前，参加相关高校的单独招生考试，相关高校也将于高考分数公布前，对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进行本校考核，并即时公布“入选资格”考生名单。

高校专项计划单报志愿、单独录取，在本科一批开始前完成录取，录取分数原则上不低于有关高校所在批次科类录取控制分数线。考生知晓成绩后，填报“单独志愿栏”，高校将录取并公示。

考生填写了“农村单招”志愿的院校，如果没被录取，不影响考生参加其他批次的录取。但是，如果考生已被“农村单招”的院校录取，就不能参加其他批次院校的录取。

本报综合

教育快讯

我省招500名本科公费定向师范生

2016年，我省继续实施高中起点本科层次农村小学教师公费定向培养计划，为县以下农村小学培养本科层次小学教师。学生自愿报名、择优录取、公费培养、毕业后定向定期服务。2016年，全省计划招收公费定向师范生500人，招生专业为小学教育专业，实行文理兼招。培养学校为湖南第一师范学院。

高考成绩达到2016年我省本科二批录取控制分数线的考生，须在提前录取批次志愿栏中填报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小学教育专业。公费定向师范生毕业后到签订协议的县市区县以下农村小学任教，时间不少于8年。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学费、住宿费、军训服装费和教材费免缴，其所需费用由省财政承担；并按国家和省有关规定享受奖助学金等资助政策，在资助政策规定的范围内与其他在校生享受同等待遇。公费定向师范生在校学习期间，一律不得转学或转专业，同时，应在毕业当年上岗前通过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统一考试，并取得相应的教师资格，符合相应教师执证上岗条件，否则，按违约情形处理。 本报综合

教育部开通2016年高考举报电话

近日，教育部统一部署协调全国31个省（区、市）教育行政部门和招生考试机构开通了2016年高考举报电话。举报电话自公布之日起开通。欢迎广大考生、家长及社会各界人士及时举报反映涉及2016年高考安全的线索。教育部及各省（区、市）将根据举报线索第一时间核实处理，切实维护高考安全。我省的举报电话号码为：0731-88090301。

成龙成章面向全国诚聘优秀教师加盟

衡阳市成龙成章学校系德籍华人张艺林博士为报效祖国、造福乡梓，于1995年秋季投资创办，是目前衡阳市规模最大的一所基础教育学校。学校背倚上海复旦大学、华东师范大学、上海民办教育研究所的智力支持，与百年学府衡阳市八中、成章实验中学强强联合，办学十九年，成绩斐然，享誉三湘。中考连续多年稳居全市前三，小学各校区毕业会考成绩稳居各城区前列；连续十四年被评为衡阳市优秀学校，并先后荣获衡阳市教育教学质量先进单位、衡阳市骨干民办学校、衡阳市十佳民办学校、湖南省首届双十佳民办学校、全国民办教育最具创新力榜样学校等荣誉称号。目前，学校通过科学布局，提质升级，形成了以成龙成章中学、成章小学（雁栖湖校区、罗金桥校区、石鼓校区、雁峰校区）和成章小学雁栖湖幼儿园为代表的“成章”品牌系列精品学校，在校学生五千余名，教职员工四百余人。

根据学校发展需要，现面向全国诚聘优秀教师加盟。

一、招聘职位：

1、中小学各科优秀教师

2、幼儿园优秀教师

3、生活辅导教师。

二、招聘要求：

1、中小学各科优秀教师：年龄50岁以下，本科学历，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。

2、生活辅导教师：年龄50岁以下，专科学历，具有三年以上工作经验。

有民办学校相应岗位从教经验者优先考虑，特别优秀者条件可适当放宽。

三、工资待遇

1、中小学教授级教师、博士学位教师：年薪10—12万

2、中小学特级教师、骨干教师：年薪6—10万

3、中小学优秀教师：年薪4—7万

4、幼儿教师：年薪2—5万

5、幼儿保育员、生活辅导教师：年薪2—4万。

有意者请将简历、个人近期4寸生活彩照及相关证件的复印件寄送到学校或发送至电子邮箱605172216@qq.com，材料初审合格的人员，将电话通知来校面试，面试时请带齐相关有效证件原件。

电话：0734-8259779

0734-8472779

联系人：陈主任 谭老师